

榆阳产业园区2025年绿化养护项目

二标段承包合同

发包人：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榆林绿茵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日 期：2025年7月2日



榆阳产业园区2025年绿化养护项目 二标段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榆林市榆阳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乙方）：榆林绿茵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为加强榆阳产业园区2025年绿化养护项目二标段绿化养护管理，保证服务质量，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将榆阳产业2025年绿化养护项目二标段承包给乙方，由其提供专业化绿化养护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明确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合同如下，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基本情况

（具体明细见附件1）

二、承包方式

采用由乙方包工、包料(包括浇水、肥料、药物)、包工具、包设备、包机械、包酬金等整体承包的方式。绿化养护期间的正常用水由甲方提供。

三、服务承包期限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服务期为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本合同年的服务期从2025年7月3日起至2026年7月2日。服务期内执行月考核按季度付款制度，考核按照《榆阳产业园区绿化养护管护方案



》执行（附件2），考核不合格且要求整改屡次不执行或执行不到位，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清退出场。

四、甲方责任

1. 全面监督、指导、检查、验收乙方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乙方，要求乙方及时予以处理，对乙方提出的合理建议和要求予以采纳或提供帮助。

2. 如遇绿化特殊工作需求时(如外来人员参观、政府相关部门检查等情况),需提前通知乙方安排人员进行修剪等绿化养护或恢复工作。

3. 有权制定相应的管理措施、监督检查标准等，以保证乙方按照合同及其他双方制定的要求进行作业。

4. 按合同约定为乙方办理结算手续。

五、乙方责任

1. 乙方应严格按本合同约定的承诺为甲方受托管理的绿化养护区域提供专业化的养护管理；严格教育、培训和管理入驻的绿化养护员工。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爱护甲方公共设施，维护甲方良好形象。

2. 按照双方协商，选择素质良好，技术娴熟，形象好，身体健康的专业人员。

3. 乙方在绿化区域内种植的花草苗木等必须经过甲方认可验收合格，不得擅自改变品种、规格及质量。如因质量问题造成返工的，其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4. 如遇有关部门进行检查，乙方必须保证修剪等绿化养护措施到位，如因乙方原因未能通过有关检查，乙方将负责全部违约责任，甲



方有权视具体情况对乙方采取相应处罚。

5. 日常工作中，乙方派驻绿化养护员工若发现甲方移交下的绿化主管线等公共设施、设备被损坏时，乙方应及时维修，避免造成重大损失。

6. 乙方应积极听取甲方对绿化管理工作的意见，相互配合并完成其他临时性绿化作业事项。并做好植被过冬的存储准备工作，备来年使用。对甲方验收不合格之处，乙方应及时整改。

7. 乙方负责绿化区域的卫生清洁，保证绿化区域内无烟头、纸屑、杂物垃圾、杂草、石头等，绿化所产生的垃圾及时运出场外自行清理，不得随意堆放或倾倒。

8. 乙方应科学、合理安排进驻甲方工作现场的绿化员工的工作时间和计划，负责承担乙方派驻甲方工作现场的绿化养护员工的工资、住宿、福利及其他一切费用。因乙方员工发生劳动争议而影响或有可能影响到本合同的履行，乙方应及时做出相应调整，以保证本合同项下绿化养护质量。

9. 乙方必须注重安全生产，确保全年不出安全责任事故，合同期间，乙方由于操作不规范等因素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甲方概不负责。

10. 绿化养护期间的正常用水由甲方提供。

11. 其他本合同虽未明确列举，但与上述承包范围有关的其他相关事务，均在甲方负责的范围内，甲方应当无条件、无偿完成。

六、工作质量标准及工作要求

(一) 工作质量标准



1. 中耕除草

1.1 除杂草：无明显杂草，草坪、地被纯度在90%以上。

1.3 清理枯枝落叶无明显枯枝落叶，环境整洁。

1.4 清理绿地石块无明显砖石瓦砾，绿地整洁。

2. 防旱与灌溉

2.1 树木、草地浇水冬季中午(10:00-16:00)浇水，夏季不定时浇水。浇水不遗漏，每次浇透浇足，见干见湿。新栽大树及时喷雾。

2.2 叶面清洁度浇水配合冲洗叶面，保证植株光亮、清洁，无大面积尘埃泥土污染现象。

3. 修剪

3.1 乔木整枝及时修去枯死枝、病虫枝、徒长枝、并生枝和损伤枝。使得树枝分布均匀，树形优美，无多余枝条。剪口平滑，树皮无撕裂现象。

3.2 灌木整枝根据花灌木的开花习性做适当修剪，使花木茂盛，花期延长，整形灌木造型明显，线条整齐，。

3.3 绿篱修剪绿篱成型，线条整齐，树种之间有界限。造型美观，长势良好。

4. 施肥

4.1 乔木灌木采取沟施或穴施。施肥、浇水及时，覆土平整，肥料不露出土面，不玷污树木叶面。花、灌木做到花前、花后、果前、果后分施追肥。

4.2 草地、地被施肥播施或喷施，结合天气在雨天前进行。浓度合适，一般每平方30克。草地色彩碧绿，生长茂盛。



5. 防寒防风

5.1 防寒工作培土、铺草、卷干等工作在11月中旬开始12月上旬完成。目视检查1次/年

5.2 防风工作在大风来之前做好立支柱，删去密枝等工作，风雨过后12小时内，能及时清除断枝落叶，扶正倒斜树木。

6. 防病治虫

6.1 防病治虫无明显枯枝枯叶。树叶上无灰尘，不霉，树干不枯死和腐烂。预防在前，除治在后，施药期间出示警示。

7. 草坪养护

7.1 草坪修剪高度在4-8 cm,夏季可稍长。修剪平整、边缘整齐。目视抽查6处1-2次/月。

7.2 草坪补缺填平无明显黄土裸露，能及时补缺，最大裸露块不超过0.3m²,低洼处要以土填平重栽。

8. 抹芽

8.1 主要用于乔木及大型灌木，对不定芽要及时清除，以保持树木骨架清晰，促使生长形态美观，营养集中。

(二) 工作要求

1. 为保证绿化养护管理到位，乙方需建立绿化养护技术档案，根据《榆林市榆阳区产业园区绿化养护方案》及《绿化养护日常检查记录表》做好日常养护记录(具体表格见附件)。

2. 乙方需严格按照甲方制定的《绿化养护年度计划表》实施。



绿化养护年度工作计划

序号	月份	月份特点	项目	内容	完成时间	备注
1	一月份	全年气温最低的月份，露地树木处于休眠状态。	冬季修剪	全面展开对落叶树木的整形修剪作业：大小乔木上的枯枝、伤残枝、病虫枝及妨碍架空线和建筑物的枯杈进行修剪。	全月	
			行道树检查	及时检查行道树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应立即整改。	全月	
			防治害虫	冬季是消灭园林害虫的有利季节。可在树下疏松的土中挖刺蛾的虫蛹、虫茧，集中烧死。中旬的时候，蚧壳虫类开始活动，但行动迟缓，拟采取刮除树干上的幼虫的方法。在冬季防治害虫，往往有事半功倍的效果。	全月	
2	二月份	气温较上月有所回升，树木仍处于休眠状态。养护基本与1月份相同。	修剪	继续对大小乔木的枯枝、病枝进行修剪，月底以前，把各种树木修剪完。	全月	
			防治害虫	继续以防刺蛾和蚧壳虫为主。	全月	
3	三月份	气温继续上升，干旱多风，土壤开始解冻	防治病虫害	挖集树下疏松的土中刺蛾的虫蛹、虫茧，集中烧死刮除树干上的蚧壳虫幼虫；喷洒杀螟松等农药防治苗木出现了煤污病，黄杨卷叶螟。	上旬	
4			杂物清理	清理绿化带内枯草、杂物。	中旬	
5			喷灌设施维修	检查维修喷头及管线，安装微喷头，对损坏部分进行更换维修。	下旬	
6	四月份	气温继续上升，干旱多风树木开始	绿地平整	对绿地进行全面平整，便于后期浇灌。	上旬	
7			花坛播	翻花坛土壤，适时播种。	上旬	



		萌芽	种			
8			绿地补种	绿地斑秃部分补种。	上旬	
9			施肥春灌	对植物施肥并灌水，具体浇灌时间和频次根据气温适时调整(1至2次)。	中旬	
10	五月份	气温急骤上升，树木生长迅速	乔灌木补植	对于秋冬季清挖的乔灌木进行补植，及时浇水。	上旬	
11			中耕除草	全面清除绿地内杂草，	上旬	
12			浇水	养护绿地浇水(间隔时间5-10日)，具体浇灌时间根据气温适时调整。	全月	
13			修枝	剪除冬、春季乔灌木干枯的枝条，绿篱进行整形修剪。	下旬	
14			防治病虫害	，全园喷施，建议每月防治一遍。	下旬	
15	六月份		施肥	对乔灌木及绿地全面施肥。	上旬	
16			浇水	根据气温及时浇水(间隔时间2-3日)，具体浇灌时间根据气温适时调整。	全月	
17		气温高，植物需水量大	树木检查	对松动、倾斜的树木进行扶正、加固及重新绑扎。	中旬	
18			草坪修剪	全面割草，修剪高度3-5CM(间隔时间15-20日)，根据草坪长势情况调整割草间隔时间。	全月	
19			爬藤牵引	对院区内爬藤全面牵引。	下旬	
20			中耕除草	全面清除绿地内杂草。	下旬	
21			喷灌设施维修调整	检查维修喷头及管线，对渗漏水 and 损坏部分进行更换维修，对于设置分布不合的取水点和喷头进行调整，保证高温季节浇水充足。	下旬	



22	七月份	气温最高，中旬以后会出现大风大雨情况。	施肥	对一些生长较弱，枝条不够充实的树木和绿地，应追施磷、钾肥。	上旬	
23			浇水	根据气温及时浇水(间隔时间1-2日)，具体浇灌时间根据气温适时调整。	全月	
24			草坪修剪	全面割草，修茬高度3-5CM(间隔时间15-20日)，根据草坪长势情况调整割草间隔时间。	全月	
25			爬藤牵引修整	对院区内爬藤全面牵引，对遮挡视线和影响建筑物外观的进行修剪，	中旬	
26			中耕除草	全面清除绿地内杂草，	中旬	
27			乔灌木修剪	对于下垂枝条死枯枝进行修剪。	下旬	
28			防治病虫害	喷洒10~20倍的松脂合剂及50%三硫磷乳剂1500~2000倍液以防治病害及杀死虫害。	下旬	
29			施肥	对一些生长较弱，枝条不够充实的树木和绿地，应追施磷、钾肥。	上旬	
30	八月份	高温，多雨	浇水	根据气温及时浇水(间隔时间1-3日)，具体浇灌时间根据气温适时调整。	全月	
31			草坪修剪	全面割草，修茬高度3-5CM(间隔时间15-20日)，根据草坪长势情况调整割草间隔时间，	全月	
32			爬藤牵引修整	对院区内爬藤全面牵引，对遮挡视线和影响建筑物外观的进行修剪，	中旬	
33			中耕除草	全面清除绿地内杂草，	中旬	
34			死树清挖	对于枯死的树枝进行清挖	下旬	
35	月	气温有所下	施肥	对一些生长较弱，枝条不够充实的树木和绿地	上旬	



		降		，应追施磷、钾肥。		
36			浇水	根据气温及时浇水(间隔时间3-7日),具体浇灌时间根据气温适时调整。	全月	
37			草坪修剪	全面割草,修茬高度3-5CM(间隔时间15-20日),根据草坪长势情况调整割草间隔时间。	全月	
38			爬藤牵引修整	对院区内爬藤全面牵引,对遮挡视线和影响建筑物外观的进行修剪。	中旬	
39			中耕除草	全面清除绿地内杂草。	中旬	
40			防治病虫害	【1瓶舞松+三彪2瓶+30袋葉脉动】兑水500kg,全园喷施,建议每月防治一遍。	下旬	
41			乔灌木修剪	对于下垂枝条和影响车辆各行人的树死枯枝进行修剪。	下旬	
42	十月份	气温下降,十月下旬进入初冬,树木开始落叶,陆续进入休眠期。	浇水	根据气温及时浇水(间隔时间5-10日),具体浇灌时间根据气温适时调整。	上半月	
43			草坪修剪	全面割草,修茬高度3-5CM(间隔时间15-20日),根据草坪长势情况调整割草间隔时间。	全月	
44			死树清挖	对于枯死的树枝进行全面清挖。	中旬	
45			翻土	对绿地土壤翻土,暴露准备越冬的害虫。	下旬	
46			喷灌设施防冻	将喷头拆除,将管道内积水清理。	下旬	
47	份	土壤夜冻日化,进入隆冬季节。	落叶清理	集中清理绿地落叶和枯草,防止虫卵过冬,	上旬	



48			乔灌木 防寒	将易受冻害树种等用草帘子进行涂白、围护。	中旬	
49			冬灌	对干、板结的土壤浇水，要在封冻前完成。	十一 月中 旬至 十二 月上 旬	
50			树木修 剪	乔木、灌木进行干枝、枯枝修剪	下旬	
51			冬季树 木防冻 防风防 火检查	检查树木绑扎、立桩情况，发现松绑、铅丝嵌皮、摇桩等情况时立即加固，检查防寒草帘，对于开帘的进行围护(1月、2月、12月每月巡查一次)。	中旬	

七、承包金额及支付

1. 通过竞争性谈判（项目编号：YHBDCG-2025-34），确定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捌拾万陆仟柒佰肆拾元整（¥：806740.00 元），为1年的绿化养护费用。

2. 付款方式

2.1 绿化养护费用按季度支付。每月根据巡查结果汇总核定，按百分制打分考核，所得分数达合格以上，方可付款。由于乙方需要购买设备，合同签订后，第一次付款先支付合同价款的20%作为预付款。付款前，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月累计考核记录后付款。根据季度内月累计考核结果，每季度支付合同总价减去预付款的25%。

2.2 乙方按合同标准和要求养护管理，每月对甲方监督人员检查



发现的问题，按期整改，对于当月计划未完成或按照《绿化考核办法》检查存在的问题未按期整改或严重不合格项目将做出考核，考核扣款具体金额不超过当月应付金额的20%为上线。

2.3 月综合考核得分91-100分按合同价付服务费；80分至90分（不含90分）每低0.5分，扣当月养护费用1%付款；70分至80分（不含80分）每低一分，扣当月养护费用4%并停止支付当月养护费用，限期整改，整改合格后与下月养护费一并支付；考核得分低于70分（不含70分）付当月养护费用的20%，管理方有权终止合同，清退出场，不得再次参与园区绿化作业服务项目投标。

2.4 所有款项支付均以财政拨款为前置条件。

八、违约责任

1. 甲方在检查中，绿化作业垃圾连续三天未清理；

2. 乙方在规定的整改时间内未完成整改项目（因不可抗力原因而无法完成的除外）；

3. 无论任何原因，乙方员工不得与甲方、职工、业户等发生争吵、打架斗殴行为，如有发生事实调查清楚乙方应立即调换绿化员工。

4. 甲方不定时采取普查或随机抽查相结合的办法对乙方绿化养护质量进行考核验收（每月不少于4次），乙方养护质量不符合约定标准的，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后十天仍未改善，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对乙方采取相应处罚，乙方应自行返工，并自行承担为此支付的费用。如乙方仍不整改的，甲方有权雇佣任何所需人员进行上述改善，而所需一切费用则从合同款中扣除。

5. 如遇有关部门进行检查，乙方必须保证修剪、浇水等绿化养护



措施到位，如因乙方原因未能通过有关检查，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有权视具体情况对乙方采取相应处罚。在考评中如 在绿化管护方面因乙方责任给予扣分的，甲方有权根据扣分情况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罚。

九、赔偿责任

1. 乙方负责承担其派驻人员的工资、保险、劳保福利及其它一切费用，乙方任何员工因劳动纠纷、工伤及意外伤亡等产生的一切问题，甲方概不负责；

2. 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人身伤亡事件或任何财产损坏，损失的乙方须负完全法律责任，并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若乙方不付上述费用时，甲方有权从支付给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上述费用， 不足之数由乙方另行支付；

3. 如遇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大风、冰雹、地震等)造成重大损失的，由甲乙双方商议解决，产生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其它事项

1. 乙方自备绿化管护所需的所有机械设备（如：水车、除草机、农药机等）。

2.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商定，乙方进驻甲方现场后，若因绿化面积扩大/缩小或者增加绿化改造工程时，需增加/减少费用时，由双方另行协商议定；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可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若协商不成，交由当地人民法院裁决；

4. 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并具同等法律效力；

6.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陈. n. g.

杨刚

受托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2025.7.3.

地 址：榆阳区榆麻路榆阳产业园区

联系电话：0912-350266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10802MB29955666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榆林分行营业部

账 号：806050001421015416

签订日期：2025年7月2日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上郡路开光路十

奕大厦1104

联系电话：1919121977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02MA7033K288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上郡路

账 号：806051701421003703

签订日期：2025年7月2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榆阳产业2025年绿化养护项目N2工程量清单

序号	名称	面积（㎡）	备注
1	金鸡滩有色产业园铝液专运道路绿化	16233	
2	汽车产业园中心公园绿化养护	53388	
3	东沙新区东西二路道路绿化养护	1288	
4	汽车产业园教育二路及垃圾转运站绿化养护	686	
5	芹河物流园纬六路绿化养护	1495	
6	汽车产业园博览路北疏干水管线绿化养护	14063	
	总计	87153	



附件2:

榆阳产业2025年绿化养护管护方案

一、绿化养护管理质量标准

(一) 乔木管理

1、树木存活完好。单株生长健壮、树形自然美观，主、侧枝分布均匀，数量适宜，树冠内膛通风透光。无死树、缺株。不论何种原因死亡苗木要及时更换，缺损苗木要及时补植、更换，补植苗木应按同等品种、规格、标准于5日内更换补植完毕，缺株补植苗木规格不小于原苗木径级规格。

2、树木生长旺盛。主干主枝无杂生孽芽，无枯枝、病枝、残枝。树干粗壮，有可见的生长量，枝繁叶茂，无弱株、病株、歪斜株。

3、合理修剪。根据不同树种适时进行抹芽、抽枝、修剪、整形；修剪合理，疏密得当，整齐美观。行道树以不影响行人通行为原则，及时修剪下垂枝、枯死枝，以保证人行畅通。根据甲方要求，对具有造型条件的树种进行艺术造型修剪。及时合理清理病枝、病枝、残枝；剪口平滑，留茬高度小于1cm；能及时很好地解决树木与高压电线、建筑物、交通信号灯、指示牌等之间的矛盾。修剪的树枝、树叶重点路段做到随产随清，其它路段到日产日清。

4、无病虫害。生长季节叶色正，无卷叶、黄叶，无病虫害。根据不同季节、不同树种适时喷洒药物，无病虫危害病叶残叶，无明显药害。枝叶完整，无枯黄、干焦、卷曲、缀拈、穿孔、流胶现象，地面无害虫粪屑。

5、浇水。浇水树堰高度不低于10cm，树堰直径，有铺装地块的以预留池为准，无铺装地块的，乔木应以树干胸径10倍左右、树冠垂直投影的1/2为准，并保证不跑水、不漏水。

6、除草。在植物生长季节要不间断地进行除草，应除小、除早、除了，绿地内无杂草。除下杂草要集中处理，并及时清运。

7、施肥。每年施肥2次，3月底结合解冻水施基肥一次，每次施肥量为0.25千克/棵，第二次在夏季中期根据树势加强施肥一次，每次0.25千克/棵，要深挖穴施。

8、病虫害防治：行道树每年普遍性施药不少于2次，每次用药量0.012千克/棵。应加强病虫害检查，发现主要病虫害应根据虫情预报及时采取防治措施。对于危险性病虫害一旦发现疫情应及时上报主管部门，并迅速采取扑灭措施及时清理带病虫害的落叶、杂草等，消灭病源、虫源，防止病虫害扩散、蔓延。



9、树穴整齐一致，土壤墒情良好，无杂草污物，树干无绑缚物及攀缘植物；霜防寒的树木按甲方要求的标准及时采取防冻措施。

10、根据甲方工作安排，对绿化带内乔木和行道树粉刷及涂白，每年1次。

（二）灌木

11、苗木存活完好。无死株、缺株，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缺损，按同等品种、规格、标准更换补植。

12、苗木生长健壮。枝叶茂密，无死株、弱株、病株、歪斜株、枯枝（最大倾斜度不超过5度，整形性歪斜除外），有明显的生长量。

13、修剪及时合理。灌木修剪要平整，层次分明，错落有致；突出造型修剪艺术。及时摘除残花、败果。修剪产生的垃圾重点路段做到随产随清，其它路段做到日产日清。

14、无病虫害。根据不同季节、不同苗木适时喷洒药物，病虫害危害程度小，无明显药害。枝叶完整，无枯黄、干焦、卷曲、缀枯、穿孔。

15、除草。在植物生长季节要不间断地进行除草，应除小、除早、除了，绿地内无杂草。除下杂草要集中处理，并及时清运。

16、肥料：每年施肥2次，每次施肥量为0.25千克/平方米，2次施肥量共计0.5千克/平方米。

17、病虫害防治：绿地每年普遍性施药2次，应加强病虫害检查，每次用药量0.012千克/平方米。发现主要病虫害应根据虫情预报及时采取防治措施。对于危险性病虫害，一旦发现疫情应及时上报主管部门，并迅速采取扑灭措施及时清理带病虫害的落叶、杂草等，消灭病源、虫源，防止病虫害扩散、蔓延。

18、浇水：根据土壤墒情适时浇水，以地面达到径流为准，保持土壤湿润。

（三）绿篱

19、苗木存活完好。无死株、缺株，不论何种原因若有缺损，按同等品种、规格、标准于5日内更换补植。

20、苗木生长健壮。枝叶茂密，无死株、弱株、病株，有明显的生长量。

21、修剪及时合理。修剪要平整，层次分明，错落有致；突出造型修剪艺术。修剪产生的垃圾重点路段做到随产随清，其它路段做到日产日清。

22、无病虫害。根据不同季节、不同苗木适时喷洒药物，病虫害危害程度小，无明显药害。枝叶完整，无枯黄、干焦、卷曲、缀枯、穿孔。

23、除草。在植物生长季节要不间断地进行除草，应除小、除早、除了，绿地内无



杂草。除下杂草要集中处理，并及时清运。

24、肥料：每年施肥2次，每次施肥量为0.25千克/平方米，2次施肥量共计0.5千克/平方米。

25、病虫害防治：绿地每年普遍性施药2次，应加强病虫害检查，每次用药量0.012千克/平方米。发现主要病虫害应根据虫情预报及时采取防治措施。对于危险性病虫害，一旦发现疫情应及时上报主管部门，并迅速采取扑灭措施及时清理带病虫害的落叶、杂草等，消灭病源、虫源，防止病虫害扩散、蔓延。

26、浇水：根据土壤墒情，适时浇水灌溉，以地面达到径流为准，保持土壤湿润。

27、绿篱切边宽度在10—15cm之间，土壤疏松，无杂草污物、无冲刷沟坑，需防护的苗木按甲方要求的标准及时采取防冻措施。

（四）球类

28、苗木存活完好。无死株、缺株，不论何种原因若有缺损，按同等品种、规格、标准于5日内更换补植。

29、苗木生长健壮。枝叶茂密，无死株、弱株、病株、歪斜株、枯枝，有明显的生长量。

30、修剪及时合理。球类修剪面要平整，突出造型修剪艺术。及时摘除残花、败果。修剪产生的垃圾重点路段做到随产随清，其它路段做到日产日清。

31、无病虫害。根据不同季节、不同苗木适时喷洒药物，病虫害危害程度小，无明显药害。枝叶完整，无枯黄、干焦、卷曲、缀拈、穿孔。

32、除草。及时清理球类周边杂草，除下杂草要集中处理，并及时清运。

33、肥料：每年施肥2次，每次施肥量为0.25千克/株，2次施肥量共计0.5千克/株。

34、病虫害防治：绿地每年普遍性施药2次，应加强病虫害检查，每次用药量0.012千克/株。发现主要病虫害应根据虫情预报及时采取防治措施。对于危险性病虫害，一旦发现疫情应及时上报主管部门，并迅速采取扑灭措施及时清理带病虫害的落叶、杂草等，消灭病源、虫源，防止病虫害扩散、蔓延。

35、浇水：根据土壤墒情适时浇水，以地面达到径流为准，保持土壤湿润。

（五）地被

36、苗木存活完好。无死株、缺株，不论何种原因若有缺损，按同等品种、规格、标准于5日内更换补植。

37、苗木生长健壮。无死株、弱株、病株、歪斜株、枯枝，有明显的生长量。



38、修剪及时合理。灌木修剪要平整，层次分明，错落有致；突出造型修剪艺术。及时摘除残花、败果。修剪产生的垃圾重点路段做到随产随清，其它路段做到日产日清。

39、无病虫害。根据不同季节、不同苗木适时喷洒药物，病虫危害程度小，无明显药害。枝叶完整，无枯黄、干焦、卷曲、缀拈、穿孔。

40、除草。在植物生长季节要不间断地进行除草，应除小、除早、除了，绿地内无杂草。除下杂草要集中处理，并及时清运。

41、肥料：每年施肥2次，每次施肥量为0.25千克/平方米，2次施肥量共计0.5千克/平方米。

42、病虫害防治：绿地每年施药2次，应加强病虫检查，每次用药量0.014千克/平方米。

发现主要病虫害应根据虫情预报及时采取防治措施。对于危险性病虫害，一旦发现疫情应及时上报主管部门，并迅速采取扑灭措施及时清理带病虫的落叶、杂草等，消灭病源、虫源，防止病虫扩散、蔓延。

43、浇水：根据土壤墒情适时浇水，以地面达到径流为准，保持土壤湿润。

44、地被清理：每年冬季及时清理枯死地被，保证绿地内干净整洁防止火灾发生。

（六）设施管理

45、人行道树池内土壤平面要低于树池边缘石5厘米，绿化设施完好无损，维修及时。

46、绿化地块内园路、指示牌、景石、路灯等园林设施做到完整、安全，路沿石无歪倒损坏，检查井盖无丢失损坏现象。上述设施如出现坏损、丢失，将由承包公司按同等规格及时更换，不及时更换甲方将在承包经费中按价扣除。

47、灌溉管网在冬灌结束后应及时泄水，如果因承包公司原因造成水管冻坏的情况，承包公司应负责维修，如造成损坏，承包公司应无偿修建相应设施，并需甲方验收合格后使用。

（七）专项要求

48、人员要求。招标设定的项目负责人是该项目实施期间的全权责任人，随时按甲方项目管理人员的要求参加会议、落实任务、汇报工作情况。养护工人按20000平米/人配备。

49、园林防火。各养护企业要制定各自的《防火应急预案》，建立巡查和值班制度，成立防火应急处置小组，责任落实到人。日常要做好绿地防火宣传工作，配置水桶、水



带等必要的防火应急器材。

50、灾情、险情及时上报。养护标段在日常养护中遇到火灾、水灾或其他险情时必须第一时间上报园区管委会公用事业局相关负责人，在确保人员安全的前提下，第一时间组织应急救灾，减小损失，如知情不报或隐瞒事实，管委会将严肃处理；遇政策性损毁绿地需按照园区管委会的相关审批流程进行审批，待全部手续完结，经公用事业局派人实地勘察并确定苗木移栽等相关事项后按审批文件要求执行；对车辆肇事、人为原因或其他未经审批造成绿地损毁的，养护标段必须在24小时内上报园区管委会公用事业局相关负责人，未及时上报者管委会视损毁情况有权对养护标段予以罚款，罚款金额直接从当月养护经费中扣除。

51、考核验收。管委会成立绿化养护督查考核组，对各承包标段的绿化养护作业情况进行定期检查考核（每月不少于4次），每季度末根据历次检查情况进行汇总、评定，作出最终的

考核验收结果，并按其兑付每季度的养护费用。

二、绿化养护管理质量考核办法

（一）人员出勤管理（总分30分）。承包公司必须指定一名标段技术负责人实行实名制驻地管理，项目技术负责人，负责制订年度养护方案，出台本公司人员管理办法和考勤制度，执行合同规定的各项业务工作，检查监督计划执行情况，填报各项统计报表、《绿化养护工作记录表》等。每发现缺勤或缺岗1次扣除1.5分；普通养护工实行考核管理，每发现缺勤或缺岗1人次扣除1分，依此类推，直至扣完。

（二）修剪、造型（总分10分）。保证各种植物生长势旺盛，叶色正常。各种苗木在养护期间均要保持树型优美，绿篱色块修剪要平齐，不得出现苗木疯长乱型现象。绿篱边界分界明显，不出现植物混长现象，绿篱修剪整齐。修剪面无明显崩口、漏剪痕迹；绿篱的修剪截面平直整齐，棱角分明；乔木修剪截口与枝位平齐，直径5cm以上的截口要封漆；剪断的枝叶不能残留在树上；符合《绿化养护管理标准》的要求，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符合项，扣除1分，依此类推。

（三）水分及设施管理（总分15分）。保证各种植物生长势旺盛，绿地无积水坑，绿植枯死、涝死或因此导致的生长不良现象。符合《绿化养护管理标准》的要求，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符合项，扣除1分，依此类推；另如发现养护工人无故将水喷洒至绿化带以外的区域、发现漏水置之不理、不及时上报供水公司维修的每发现一次扣除3分。

（四）施肥（总分8分）。施肥管理符合《绿化养护管理标准》的要求，施肥必须



按照要求及时到位，因施肥管理不当出现苗木枯黄、死亡，由养护单位负责随砍随补苗木的规格、数量等标准做到当月及时整改、更换。如果在施肥季节不随肥量增减少施肥，将视具体情况扣除施肥的相应分值，还将处以施肥价值3倍的罚款。

（五）补植（总分12分）。承包公司必须及时更新损坏或因管理不当而死亡苗木，按照苗木的规格、数量等标准做到当月及时更换，绿地内不得有枯死树存在。树木的伐除严格执行操作规程，符合《绿化养护管理标准》的要求，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符合项，扣除1分，依此类推。

（六）病虫害防治（总分6分）。植物病虫害防治要及时到位，保证叶片齐全，长势良好。不得出现乔木成片（3棵以上）或保证每棵树病树不受虫咬，整体树木绿滴受害少。符合《绿化养护管理标准》的要求，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符合项，扣除1分，依此类推。

（七）除草（总分12分）。绿地内无明显杂草。符合《绿化养护管理标准》的要求，否则每发现一处杂草，扣除1分，依此类推。

（八）绿地保洁（总分3分）。绿化地带内必须保持卫生整洁。绿化树挂现象当天解决，作业后枯枝、枯草当天清理，不能遗留在绿地上，绿化养护范围内的杂物、石块日产日清。符合《绿化养护管理标准》的要求，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符合项，扣除1分，依此类推。

（九）绿化垃圾管理（总分3分）。绿化垃圾由养护标段自行清理，并在规定地点、时间堆放，原则上日产日清。符合《绿化养护管理标准》的要求，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符合项，扣除1分，依此类推。

（十）特殊天气作业管理（总分1分）。

抗旱、抗涝、抗风沙：旱季及新种植物要及时进行灌溉，防止植物因脱水而造成枯死；大风、汛期、沙尘暴要做好加固、排涝抢险工作，防止植物受损。符合《绿化养护管理标准》的要求，否则每发现一处不符合项，扣除1分。

三、考核结果

（一）一个月为一个考核周期，（根据历周巡查结果汇总核定）按百分制打分考核， ≥ 90 分为合格分，所得分数达合格分以上者按合同约定兑付养护费用。

（二）所得分数在80-90分（不含90分）者，每低0.5分，扣当月养护费用的1%。

（三）所得分数在70-80分（不含80分）者，每低一分，扣当月养护费用的4%，并停止支付当月养护费用，限期整改，整改合格后与下次度养护费一并支付。



（四）如月考核得分低于70分（不含70分），付当月养护款的20%，管理方有权终止合同。

附表：1、绿化养护月验收表；

2、工作通知单；

3、绿化养护工作记录表；

4、绿化养护周巡查记录表；

5、整改通知书；

